

华宁县民族志

华宁县民族志

0.74

版
社

领 导 小 组

组 长：谢同柱

副 组 长：雷定光

组 员：罗永信 孙红坚 杨镇宇

编 写 小 组

负 责 人：罗永信 兼民族事务编写

主 笔：杨镇宇 兼史料收集

资料收集：马建华（回） 普学智（彝） 李文彰（苗）

普国盛（彝） 谢同柱（回） 雷定光（苗）

孙红坚（汉）

初稿编辑：赵振纪

摄 影：华宁县民委

制 图：杨镇宇

加強民族團結
搞好社會主義建設

普朝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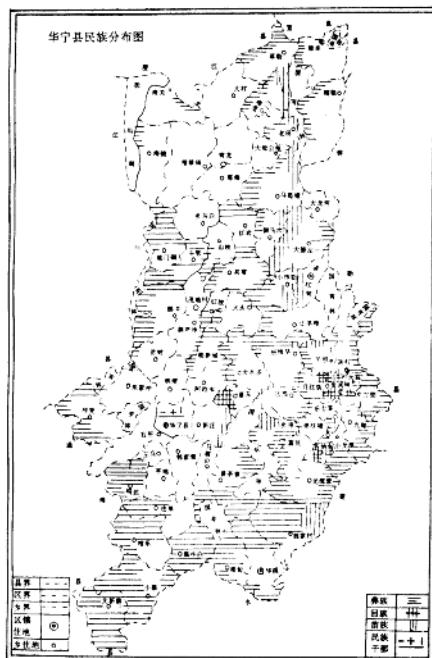
九二年元旦

加強民族團結
促進社會穩定

施以寬

一九九一、七、廿九

华宁县民族分布图



《华宁县民族志》审稿会合影



《华宁县民族志》审稿人员合影



第二次审稿人员合影



法果村公所



盘溪北门清真寺教拜楼



解放前彝族古老的传统房屋
——盘溪乡路舍格彝村土平房



苗族儿女服舞在花杆脚下欢庆自己的传统
节日：·花山节

苗族婚礼



苗族舞蹈：·踩芦笙

苗族民间文教学



县政协副主席、鱼林坝清真寺教长——马有品



回族妇女服饰



彝族妇女服饰



苗族服饰

序一

华宁是一个以汉族为主体，汉、彝、回、苗等民族杂居的多民族县。据1989年底的人口统计：汉族133943人，占总人口的74.7%，少数民族计45479人，占总人口的25.3%。在漫长悠久的历史长河中，各民族和睦相处，互为依存，交汇融合，彼此促进，用自己的聪明才智和勤奋劳动，一代接一代地“拓土开疆”，辛勤浇灌，为开创和发展自己的生息之地——华宁，付出了心血和汗水。然而历来的各种志书史料中，对各个民族的历史功绩，却无记载或聊聊数笔，而对少数民族侮辱歧视，不堪入目的贬义之词，却比比皆是，令人难于接受。

新中国成立后，特别是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华宁县同全国、全省、全地区一样，在县委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认真贯彻执行了党的民族政策和宗教政策，巩固和发展了平等、团结、互助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宗教信仰获得自由。经过四十年的建设发展，民族地区政治、经济面貌发生了巨大变化，尤其近十年来，各个民族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民族地区经济、文化、教育等各项事业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向前发展，社会生产力水平有了显著提高，人民群众的物质文化生活有了显著改善，昔日贫穷落后的状况得到较大改变，到处呈现安居乐业，事业兴旺，团结进步的升平景象。这些变化和成就，是以往任何时期不能比拟的，是应当载入史册的。

正值这繁荣盛世之际，华宁县遵照上级的要求和部署，编

写了这部民族志，如实地、全面系统地记载了本县各个民族的源流、分布、政治、经济、文化、生活习俗、宗教信仰等各个方面的历史和现状，既为当前和今后的社会主义建设提供了资料，让更多的人认识了解各个民族的过去和今天，为正确贯彻执行党的民族政策，处理好民族关系，促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提供借鉴，同时又将各个民族的历史足迹留给后人，给后辈留下一笔宝贵的历史财富，值得为其恭而喜之。据我所知，志稿在全面收集整理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写成书，并经过反复讨论、修改、审查才定稿出版，但由于编写民族志没有现成的经验，不足之处在所难免，但其主导方面是成功的，不失为一部“资治、存史、教化”的资料书和地方历史文献。

我是一个民族工作者，华宁是我的衣胞之地和养育之乡，对家乡怀有特殊的感情。这里要感谢参加编志的全体同志，他们能在不长的时间内，完成这样一项具有重要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的系统工程，我特别为之高兴和感激。在此，谨向为编撰、出版《华宁县民族志》而操心劳作和在各方面给以支持配合的领导和所有同志，以及有关单位部门，衷心致谢！

马连忠

1990年12月19日

序二

华宁是个多民族的山区县。全县 20 种民族合计人口 177143 人。其中汉族人口最多，占总人口的 74.63%；其次是彝族，占 19.76%；回族占 3.6%；苗族占 1.8%；其他各民族合计占 0.15%。

彝族是此地最早的土著先民之一，据方志记载，早在秦汉以前就有其祖先在此繁衍生息。汉唐以后才有少数中原汉族官员及其僚属至此。及至明、清，中原及江淮一带的大量汉族军民又相继进入宁州开发屯垦。回族、苗族到此较晚，前后不到 300 年。

各族人民的祖先，先后在这片土地上，筚路蓝缕，披荆斩棘开发山林繁衍后代。逐步形成了瑰丽多姿的民族文化。这里的山林沟壑浸透了先驱们与自然斗争的斑斑血迹，每寸土地都印记着人类发展文化的步步足印，山川、平原都有先驱们开发自然的斧痕锄迹。这些都是各族人民开发华宁的历史佐证。而旧志有关各民族的记载，大都东鳞西爪，支离破碎，再加上观点、立场的偏颇，真伪混杂，是非不清乱人耳目，混淆视听。

现在，县民族事务委员会在各级党政领导下，与有关部门通力合作，遴选专人，组织力量，全面收集资料，广泛征求意见。站在民族团结、合作、共同发展的立场，用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本着民族平等的原则，经编者以新的方法，去粗取精，去伪存真，实事求是地，全面系统地编纂成篇，汇集成册名《华宁县民族志》。该书取材广泛，内容丰

富，前后照应，结构严谨，其中有关民族的形成演变，考证翔实，脉络分明，一目了然！民风民俗千姿百态，令人目不暇接，耳目一新。文化演变、经济发展都可启迪后人，引以为鉴。当然人少事繁，仓促成书，难免拟一漏万，不足之处亦所难免。

《华宁县民族志》的刊印问世，是新时代盛世中的盛事，值得大书特书。观前辈创业维艰，守成不易，望后来人吸取前辈成功的经验，继承前辈的开拓精神，再接再厉，勇猛向前开拓未来。

刘汝扬

1990年11月于华宁县

序三

泰山不让土壤，故能成其高。黄河不择细流，故能致其远。

“中华民族”的成长壮大，就是几千年来中华各族人民在人类历史的长河中，彼此促进，互相影响再交汇融合而成的。

华宁是一个多民族的县。也和全国一样，各民族通过了各个历史进程，和睦携手到了今天。

在漫长的岁月中，各族人民以不同的生活习惯、生产方式互相尊重共同努力，各尽所能地推动历史巨轮向前迈进，在历史巨轮的轨迹上留下同一方向的不同脚印。这些脚印就是历史。将这些不同时代交错的不同脚印收集整理，作为历史记载下来，是我们民族工作者的必然职责。

为了完成这一历史任务，我们查阅了各种有关史籍、文献，走访了先进，请教了学者专家。

国史、方志虽有记载，但语焉不详，稗官野史虽有蛛丝马迹可寻，但与本地实际有关的又惜乎太少。各地先进经验，学者、专家给我们启发，教益固然不少，但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最后还是在群众审稿时得到启发。他们说：“如果我们现在不将各自的生活习惯，经历过程如实、详尽地记录下来，那么我们的后代将仍无从知道他们祖先的过去和现在是如何生存和成长的。”就此，我们打破了一些文献的清规戒律，把所能收集到的有据资料经过筛选，按照民族志的原则，分类集纂，编写

成了这部不成熟的民族方志。但限于水平，仓促成稿，肯定不能尽如人意，如果还有点滴成绩的话，那就是我们已经尽力而为了。

谢同柱

1989年5月9日

凡 例

一、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针，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以《关于建国以来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依据，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政策为指引，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实事求是地记述。

二、坚持编写《民族志》的八项原则。

1. 要体现民族平等、团结。
2. 要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
3. 要宣扬各民族的贡献。
4. 要突出各民族的特点。
5. 要发展少数民族的经济。
6. 要弘扬少数民族文化。
7. 要提倡少数民族教育。
8. 要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三、断限：根据资料情况上限不受时间限制，下限截止于1988年。

四、认真调查研究，尽可能做到资料翔实准确，力求去粗取精去伪存真。但不能排除保留可供讨论的有据资料。

五、按各民族特点采志、记、传、图、表、录体裁，以章节体立目。除篇首的序、凡例、概述，篇末的大事记、编纂始末外，篇中主体共六章四十一节。

六、凡古籍上出现有辱少数民族人格的“猥”族称一律加上引号。

七、民族的先后排列以人数的多寡为序。

八、疆域变化前后的称谓：凡建国前不同时期的称谓，各以当时不同称谓称之，或称“原华宁”，或驻以当时辖属，建国后概称华宁（即现华宁县所辖范围）。

九、华宁先贤、英烈为数甚多，本志仅择有功于国，有利于民，对民族团结作出贡献的先贤、英烈数人列传。

十、“民捍团”事件，党、政均有专案可查，本书不作详述。

十一、华宁汉族人口最多，遍布全县山区、平坝，贫富不等，且对经济发展、文化交流都起主导作用，故汉族经济一节作全县性记录，以反映全县的经济发展。